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
承辦人：聘用人員 李琬筑
電話：03-3322101#7582
電子信箱：1002639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龍潭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17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0010393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六 (376735100E_110010393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中華民國智障者體育運動協會辦理「110年特殊奧林匹克融合青少年領袖力培訓營」實施計畫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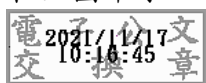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中華民國智障者體育運動協會110年11月5日智體協惠字第110000044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資訊如下：
 - (一)日期：110年12月3日至5日(星期五至日)。
 - (二)地點：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(臺中市東區臺中路283號)。
 - (三)參加對象：特奧運動員(特教生)。
- 三、報名參加人員，請所屬學校本權責給予公(差)假登記，活動期間適逢例假日，得於活動結束後1年內在課務自理且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覈實補休。
- 四、相關資訊請參閱該會網站(<http://www.soct.org.tw>)。
- 五、旨揭活動之防疫措施將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相關規範辦理。



六、檢附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市立國中小、本市各私立國中小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